

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5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5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5 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根伙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经本次董事人有效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5 票，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5 票，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18 日